

社團法人臺北市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

國小、國中課後陪讀班管理辦法

112 年 12 月 28 日第四屆第 4 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

一、 主旨：

為落實『社區關懷』活動，提供安心安全且舒適之寫作業與自習環境與空間，並適時提供適當的協助與照護。

二、 對象：國小一至六年級、國中一至三年級

三、 時間：學期制，依學校學期開學日起開班至學校當學期結業日結束。

四、 國小：週一至週五中午 12:00-18:00 時，國中：週一至週五晚上 18:00-21:00 時

五、 學期費用：免費

六、 保證金：學生參加本協會之課後陪讀班收取保證金新台幣五百元整，學期結束時若無違反本協會課後陪讀班管理辦法者，將全額退還保證金並擁有下學期優先報名之權利，反之若有影響教室秩序及管理、破壞公物或有違公序良俗等不當行為，經本會發現勸阻不聽將要求退班並限於 1 週內攜繳費收據退還保證金，若逾期則以繳款人(或學員)名義捐為公益之用。

七、 報名、學員證：

(一) 學員參加本協會課後陪讀班，請填寫報名表。

(二) 學員請繳交一寸照片一張(或由本會拍照)，製作學員證。

八、 中午及晚上供餐：免費

參加本協會課後陪讀班者，依報名需求可享提供之免費餐點;所有餐點依本協會課輔行政老師當日準備為主，若有浪費食物情況發生時，本協會將依情況另行規定之。

九、 規範：

(一) 若學員當日需請假者，國小學員請於上午 10:00 前通知本協會，國中學員請於下午 16:00 點前通知本協會，以利確認訂餐數量避免浪費資源。

(二) 參加課後陪讀班學員請配戴學員證進入本協會，並確實完成簽到及簽退並註記時間。

(三) 學員若於規定到班時間後超過 15 分鐘未到本協會時，將通知家長確認狀況。

(四) 請學員遵守教室秩序及配合輔導員管理，如多次勸戒未能遵守，本協會將暫停其入班，後續再犯者取消參加資格，所繳之保證金依照管理辦法第五點處理。

(五) 嚴禁學員破壞公物，教室使用完畢請協助復原並維持環境整潔，如多次勸戒未能遵守，本協會將暫停其入班，再犯者取消參加資格，所繳之保證金依照管理辦法第五點處理。

(六) 學員學習時間請將手機交由輔導老師保管，於簽退後領回；因作業需要可暫時取用。

(七) 學員學校聯絡簿未抄或作業未帶，將會在日誌上註記;屢次發生者將通知家長說明狀況並暫停其入班，後續再犯者取消參加資格，所繳之保證金依照管理辦法第五點處理。

(八) 本協會僅提供檢查學員回家作業完成及解答問題，無提供試卷或評量給學員練習，若有需要者請自備攜帶，並請家長註明

(九) 本協會為鼓勵學員，將根據學員出勤、秩序、友愛、服務、閱讀及成績等給予獎勵。

(十) 學員請假超過當期三分之一者，本協會得停止學員下期參加課後陪讀班之權利，有特殊情形經理監事同意者不在此限。

(十一) 學員未完成請假無故缺席者視為曠課，超過三次保證金將捐做公益並取消參加資格且停止下學期參加課後陪讀班之權利。



社團法人臺北市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

「小學課後陪讀計畫~大手牽小手」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學校名稱		年 級			
監護家長	父: _____ 母: _____				
電 話	()	手 機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		
通 訊 處					
E - m a i l					
報名期別	學年度 ☐ 上學期 ☐ 下學期		導師/電話		
報名日期			介紹人		
注意事項	1. 本活動依本協會所頒佈之學童課後陪讀計畫管理辦法為依據。 2. 學童課後陪讀計畫名額有限，為珍惜社會愛心資源，並鼓勵學童積極持續參與課程活動，欲參加者預先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伍佰元整，當期無違反本規範者，於該學期結束後即無息退還（詳情請參閱學童課後陪讀計畫管理辦法）。 3. 請繳交上學期成績影本，供身分確認及敦請師資學業重點輔導之參據。				
時段\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午餐					
12：00					
13：00					
14：00					
15：00					
16：00					
17：00					
18：00					
保 證 金：新 台 幣 伍 佰 元 整	收款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所有個人資料本協會皆嚴密保管，以保障個人權益。

◎ 電 話：(02) 2234-5118；8661-8776 ◎ 傳 真：(02) 2939-0931

◎ E-Mail：yuantai.edu@gmail.com.



社團法人臺北市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

112 年 12 月 28 日第四屆第 4 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

【國小課後陪讀班計畫】

- 一、 本計畫實施時間為學校上課日周一至周五中午 12:00 點至 18:00 點，平日免費提供學員午餐，教室內將安排一位輔導員(政大師培中心學生、課輔行政老師或有輔導經驗的志工)於現場管理及作業輔導。
- 二、 每學期開學前後皆可報名，名額上限為 15 位，國小課後陪讀班全部費用均由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贊助。
- 三、 教室地址：台北市文山區秀明路二段 112 巷 16 號 1F
- 四、 報名方式：需由家長親自帶學員報名
- 五、 諮詢電話：02-8661-8776 或 02-2234-5118
- 六、 報名注意事項：
 1. 每位報名學員請詳細填寫學生資料(並註記是否需要提供午餐)，並繳交學習保證金 NT\$500 元。保證金於每學期結束後如無違反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可憑繳費收據全額退還並享有下學期優先報名的權利，反之若有影響教室秩序及管理、破壞公物或有違公序良俗等不當行為，經本會發現勸阻不聽將要求退班並限於 1 週內攜繳費收據退還保證金，若逾期則以繳款人(或學員)名義捐為公益之用。
 2. 學員應準時簽到及簽退，因病或有事請假，須請家長或導師提前以電話告知，否則將以曠課列入紀錄。曠課達三次者，保證金將由協會以繳款人(或學員)名義開立收據做為公益慈善捐款用，不予退還並取消本學期參與資格且停止下學期優先報名的權利。
 3. 請假應於當日 10:00 前通知協會以便取消訂餐，否則將從保證金中扣除其餐費。簽到時間 12:00(15 分鐘未到班將聯繫家長確認情況)，午餐時間:12:00-13:00, 學習時間:13:30-18:00, 務必準時參加，切勿遲到早退，簽到記錄將定期每月存檔備查。每次段考後將依成績表現予以加分，學期末會與平時表現分數加總後給予獎勵。
 4. 學習時間手機需交由輔導員保管，簽退後歸還手機，如因課業需要可暫時取用。
 5. 教室內保持安靜清潔，請勿喧嘩吵鬧，並遵守輔導員管理要求。
 6. 學員如有特殊身體狀況，敬請事先告知，本協會不提供學童接送，須請家長自理，如讓學員自行返家請於報名時註記。

【保證金收據】

茲收到_____繳交之保證金共計 NT\$500 元整無誤，收款人:_____

備註：1. 請妥善保管此收據，課程結束或退出時，請持此收據領回保證金。

2. 本人(學生家長簽名)_____已詳讀並同意上列之管理方式。日期:_____

學員姓名：_____ 班別：國小課後陪讀班 學校/年級：_____ 家長手機：_____
繳費金額：NT\$500 元整，繳費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款人簽名：_____
本人(學生家長)_____已詳讀並同意社團法人臺北市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上列之管理方式。
*本據(資料)將依照 中華民國「個資法」相關規定辦理，所有之個人資料均依法妥善保存。

財務組保存



社團法人臺北市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

「國中課後陪讀」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學校名稱		年 級			
監護家長	父: _____ 母: _____				
電 話	()	手 機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		
通 訊 處					
E - m a i l					
報名期別	學年度 ☐ 上學期 ☐ 下學期		導師/電話		
報名日期			介紹人		
注意事項	1. 本活動依本協會所頒佈之學童課後陪讀計畫管理辦法為依據。 2. 學童課後陪讀計畫名額有限，為珍惜社會愛心資源，並鼓勵學童積極持續參與課程活動，欲參加者預先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伍佰元整，當期無違反本規範者，於該學期結束後即無息退還（詳情請參閱學童課後陪讀計畫管理辦法）。 3. 請繳交上學期成績影本，供身分確認及敦請師資學業重點輔導之參據。				
時段/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晚 餐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保 證 金：新 台 幣 伍 佰 元 整		收款人簽名：		日期：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所有個人資料本協會皆嚴密保管，以保障個人權益。

◎ 電 話：(02) 2234-5118；8661-8776 ◎ 傳 真：(02) 2939-0931

◎ E-Mail：yuantai.edu@gmail.com.



社團法人臺北市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

112 年 12 月 28 日第四屆第 4 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

【國中課後陪讀班計畫】

- 一、 本計畫實施時間為學校上課日周一至周五晚間 19:00 點至 21:00 點，平日免費提供學員晚餐，教室內將安排一位輔導員(政大師培中心學生、課輔行政老師或有輔導經驗的志工)於現場管理及作業輔導。
- 二、 每學期開學前後皆可報名，名額上限為 15 位，國中課後陪讀班全部費用均由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贊助。
- 三、 教室地址：台北市文山區秀明路二段 112 巷 16 號 1F
- 四、 報名方式：需由家長親自帶學員報名。
- 五、 諮詢電話：02-8661-8776 或 02-2234-5118
- 六、 報名注意事項：
 1. 每位報名學員請詳細填寫學生資料(並註記是否需要提供午餐)，並繳交學習保證金 NT\$500 元。保證金於每學期結束後如無違反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可憑繳費收據全額退還並享有下學期優先報名的權利，反之若有影響上課秩序、課程進行或有違公序良俗等不當行為，經本會發現勸阻不聽將要求退班，限於 1 週內攜繳費收據退還保證金，若逾期則以繳款人(或學員)名義捐為公益之用。
 2. 學員應準時簽到及簽退，因病或有事請假，須請家長或導師提前以電話告知，否則將以曠課列入紀錄。曠課達三次者，保證金將由協會以繳款人(或學員)名義開立收據做為公益慈善捐款用，不予退還並取消本學期參與資格且停止下學期優先報名的權利。
 3. 請假應於當日 16:00 前通知協會以便取消訂餐，否則將從保證金中扣除其餐費。簽到時間 18:00(15 分鐘未到班將聯繫家長確認情況)，晚餐時間:18:00-19:00，學習時間:19:00-21:00，務必準時參加，切勿遲到早退，簽到記錄將定期每月存檔備查。每次段考後將依成績表現予以加分，學期末會與平時表現分數加總後給予獎勵。
 4. 學習時間手機需交由輔導員保管，簽退後歸還手機，如因課業需要可暫時取用。
 5. 教室內保持安靜清潔，請勿喧嘩吵鬧，並遵守輔導員管理要求。
 6. 學員如有特殊身體狀況，敬請事先告知，本協會不提供學童接送，須請家長自理，如讓學員自行返家請於報名時註記。

【保證金收據】

茲收到_____繳交之保證金共計 NT\$500 元整無誤，收款人:_____

備註：1. 請妥善保管此收據，課程結束或退出時，請持此收據領回保證金。

2. 本人(學生家長簽名)_____已詳讀並同意上列之管理方式。日期:_____

學員姓名：_____ 班別：國中課後陪讀班 學校/年級：_____ 家長手機：_____
繳費金額：NT\$500 元整，繳費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款人簽名：_____
本人(學生家長)_____已詳讀並同意社團法人臺北市元太慈愛人文推廣協進會上列之管理方式。
*本據(資料)將依照 中華民國「個資法」相關規定辦理，所有之個人資料均依法妥善保存。

財務組保存